

合肥学院教学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

院行政〔2014〕200号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、财政部《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07〕1号）和教育部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》（教高〔2007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提高我校教师素质和教学能力，切实提高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，增强学校在地方本科院校中的核心竞争力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（试行）。

第二条 教学团队是指以教授（个别学科、专业可为副教授）为带头人，以教授、副教授、讲师、助教及教辅人员为主体，以系（部）、研究所、教研室、实验室、教学基地和实训基地等为建设单位，以课程（群）或专业为建设平台，在多年的教学改革与实践中形成的，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、良好的合作精神，老中青搭配、职称和知识结构合理的教学业务组合。

第三条 教学团队作为课程建设和专业建设的重要组织，其目的在于落实“质量工程”，深化教学改革，促进教学研讨与教学经验交流，开发教学资源，推进教育创新，规范教学管理，提高教学质量，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，同时推进教学工作的老中青相结合，发扬传、帮、带的作用，培养可持续发展的教学队伍。

第四条 学校构建“三级”教学团队，即校级、省级和国家级教学团队。同时，学校鼓励系（部）自主组建和建设系（部）级教学团队。教学团队将重点围绕通识教育课程（群）、专业主干课程（群）和实践教学环节（实践教学、学科竞赛等）进行建设。

第二章 申报条件

第五条 团队组成。根据各学科（专业）的具体情况，以系列课程（模块）或专业为建设平台，在多年的教学改革与实践中形成团队，具有明确

的发展目标、良好的合作精神，在指导和激励中青年教师提高专业素质和业务水平方面成效显著。教学团队应具有较好的年龄、职称、学历、学缘结构，团队主要成员原则上应具备硕士及以上学位。团队成员建议5-10人，学校鼓励创建跨学科的教学团队。

第六条 带头人。团队带头人应为本学科（专业）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，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先进的教育思想、理念，长期致力于本团队课程建设，坚持在教学一线为本科生授课，品德高尚，治学严谨，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和优秀的组织管理能力。一名专家只能担任一个教学团队的带头人。

第七条 教学工作。坚持教学与社会实践相结合，了解学科（专业）、行业现状，追踪学科（专业）前沿，及时更新教学内容；教学方法科学，教学手段先进，重视实践性教学，引导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，培养学生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；有强烈的教学质量意识和完整、有效、可持续性改进的教学质量管理措施，教学效果好，团队无教学事故。

第八条 教学研究。积极参加教学改革与创新，符合下列所有条件：

- (1) 承担过国家或省级教学质量工程项目、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等；
- (2) 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过相关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的论文；
- (3) 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励。

第九条 教材建设。重视教材建设和教材研究，承担过重点、优秀、规划教材编写任务。主持编写的教材使用效果好，在本专业领域内有较大影响，或积极使用国外高水平优质原版教材与国内其他优秀教材。

第三章 申报与立项

第十条 各系（部）根据发展实际申报组建，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，跨系（部）组建。

第十一条 申报时填写《合肥学院校级教学团队申报表》，经团队负责人所在系（部）审核后报教务处。

第十二条 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，报学校批准后，授予“合肥学院教学团队”称号。

第四章 项目建设与管理

第十三条 教学团队设置团队带头人1名，实行带头人负责制。

第十四条 校级教学团队建设周期一般为3年，按照《合肥学院教学团队申报表》的要求，立项第二年进行中期检查，第三年进行结项验收。立项、中期检查、结项验收由教务处负责，教学团队建设由所在系（部）负责监督、管理。

第十五条 对于批准立项的教学团队学校将划拨专项建设经费予以支持。

第十六条 经费实行专项管理，由团队带头人负责。经费使用按照《合肥学院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实施办法》和学校有关财务制度执行。

第十七条 教学团队应在建设期过半后向学校提交《合肥学院教学团队建设中期报告》，由教务处组织专家组进行评估，对未能按既定计划建设的团队提出整改意见。

第十八条 建设期满后，教学团队需提交《合肥学院教学团队建设总结报告》，学校将对资助团队的各项成果进行评估，评估合格后发放剩余建设经费。评估不合格的团队将暂缓发放经费，允许延期一年进行整改，经整改后评估仍不合格的将取消剩余建设经费，并撤销其校级教学团队称号。

第十九条 学校将创造条件向省、国家推荐申报高层次教学团队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第二十一条 省级、国家级教学团队按相关文件执行。

2014年9月29日